

# 第一章 导论

人类技术的历史可上溯到人类早期的生产实践，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类创造了技术，也创造了自身的生产与文明。

## 第一节 人类生产实践是 技术产生的源泉

数百万年前，人猿揖别，人类开始了自己的生产劳动，也就开始在劳动中取得了认识自然的知识和掌握了改造自然的技能，这些知识和技能便构成了最初的技术。人类最早使用的工具是石器，打磨石器就是人类所掌握的第一种最基本的材料加工技术。人类最先向自然界索取的能源是火，人工取火也是一门技术，它标志着人类已经懂得了通过摩擦把机械能转化为热能的能量转化方式。弓箭的发明、文字的创造更是如此，弓箭是人类最早使用的一种机械，它是在原始人的石器、木棒、飞砣、标枪等发明的基础上制造出来的，文字的出现则标志着人类除了有声语言之外又创造出一种新的十分重要的信息存贮和传递手段。而后，在漫长的生产实践中，人类又掌握了制陶技术、冶金技术、植物种植、动物驯养等多种技术，它们的出现，对促进人类生产力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进入了农业社会。

农业社会的出现是人类历史上的一大进步，在农业社会里，人们逐渐学会了炼铁，从而使人类告别了石器和青铜器进入到铁器时代。铁器时代的出现是人类进入文明时代的疆碑，它使得一切文明民族“都在这个时期经历了自己的英雄时代：铁剑时代，但同时也是铁犁和铁斧的时代”，因为铁器的使用使得“更大面积的农田耕作，开垦广阔的森林地区，成为可能；它给手工业工人提供了一种其坚固和锐利非石头或当时所知道的其他金属所能抵挡的工具”<sup>①</sup>。从此，人类生产力水平大大提高，手工业成为一个独立的生产部门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人类社会出现了第二次大分工。

随着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出现，人类先后进入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近代资本主义社会以来，人类对能源和动力的需要导致了近代第一次技术革命和第二次技术革命，而对生产过程控制和管理的需要又导致了第三次技术革命，它们的直接后果是分别带来了社会生产的机械化、电气化和生产管理过程的自动化，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表现得尤为突出。生产越来越需要技术，技术越来越离不开生产。生产对技术起着决定性作用。

然而需要指出的是，自近代以来，科学实验逐渐从生产中分化出来，扩大了科学技术的来源，技术发展中的经验技艺因素越来越少，科学智力成分愈来愈多，加之在社会发展的某些特殊时期，技术和生产相脱节的现象也时有发生，但这并不能从根本上否定生产对技术的决定作用，从最终意义上说，技术的产生和发展仍离不开社会生产的发展，主要表现在：（1）生产是技术产生的主要根源，没有生产的需要，技术的产生就成了无源之水；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159 页。

(2) 生产是技术发展的动力，具体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在生产过程中，人们对工具的改革、对工艺和劳动技能中成功经验的概括，从客观上推动了技术从经验向理论的发展；第二，生产发展向技术提出了更多的需要解决的课题，正是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和解决推动了技术不断发展；(3) 技术发展需要生产为其提供强大的观察和实验手段，这种手段愈先进，技术发展的速度就愈快、水平就愈高。

但是从另一方面看，技术进步又促进了社会生产的发展，人类诞生以来的数次大规模的技术革命有力地说明了这一点。蒸汽动力技术的出现，英国工人的劳动生产率平均提高了近 20 倍。而生产过程的电气化就使得 19 世纪最后 30 年中，全世界的工业总产值增加了近 3 倍，其中钢铁产量增长了近 50 倍，本世纪 40 年代以来发生的近代第三次技术革命，使人类社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生产效率增长了几十倍甚至几百倍等。

可见，无论在古代还是现代，技术的产生和发展都和生产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技术从它产生的第一天起就与生产结下了不解之缘。

## 第二节 技术在生产力系统中的地位和作用

科学技术与生产的不解之缘首先体现在技术也是一种生产力。生产力是人们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生产物质资料的能力，它是一个内在联系十分密切和复杂的系统或体系，是一个多层次的有机整体，它由以下三个层次所构成：第一个层次是它的实体要素，包括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第二个层次是它的渗

透性因素，主要有科学与技术、教育与训练；第三个层次是它的组合性因素。包括分工与协作、管理与信息等。技术作为一种渗透性因素，处于生产力系统中的第二个层次，它在整个生产力系统中的作用是：

1. 通过自己的渗透功能，直接或间接地改变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的素质，从而对生产力状况发生影响。具体说有以下几个方面：（1）技术通过自己的渗透功能，物化为劳动者的知识和技能，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首先，科学技术是劳动者创造的，也只有通过他们才能掌握和运用科学技术，发挥出科学技术的力量。其次，劳动者只有掌握了先进的科学技术知识和一定的劳动技能，才能研制出先进的生产工具和各种新型的原材料，才能够提高劳动者单位时间内的劳动效率。（2）技术通过自己的发明创造物化成更加完善的生产工具，转化为直接的生产力。技术转化为生产力的过程，实质上是一个不断用新的生产工具代替旧的生产工具，使技术知识在新的工具上的物化过程，这一点不论是古代还是近现代都是如此，近代以来出现的第一次技术革命和第二次技术革命，就是一个以普通机器代替手工工具，用电动机、内燃机代替蒸汽机的过程，其结果是扩大了人的体力，延长了人的肢体，使生产力水平大大提高。而本世纪中叶出现的近代第三次技术革命，则是一个用电子计算机等电动控制装置和其他机器组成的自动控制机器体系代替一般机器体系的过程，它将会使人的智力得到进一步延伸，并使人们从部分脑力劳动中解放出来，其结果必然会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到更为显著的促进作用。（3）技术转化为生产力的过程，也是一个运用技术知识和手段，扩大劳动对象的范围，提高劳动对象性能的过程。技术对劳动对象的这种作用主要表现在：一方面，技术进步可以使人们发现更多的未经人类劳动“过滤”的自然生成物及其新的用途，使

以前不能利用的资源得到利用。另一方面可以使人类创造出许多新的生物品种和新型材料，提高资源的利用程度。其三，它还可以使人类开展对生产过程中排泄、废料等的综合利用，扩大劳动对象的范围，使劳动对象更加多样化。随着人类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人类发现的可供利用的劳动对象将越来越多。

2. 通过自己的渗透功能，直接影响生产力系统中的组合性因素，从而对生产力状况发生影响。分工与协作、管理与信息属生产力系统中的第三个层次——组合性因素，人们在生产过程中通过这些因素的作用，可以更加合理地将生产力的各种要素和因素聚集、结合起来，形成现实的生产力。这里，技术对它们的渗透功能表现在：（1）技术进步可促进分工特别是社会分工的发展，提高社会生产力水平。从宏观上看，国民经济各部门内部的分工，会使各部门内的劳动者职责分明、目标专一，产品也更加单一化和专门化，这样可大大提高各部门内部劳动者的劳动效率。从微观上看，劳动过程分解后劳动者可按照自己分担的专门职责，集中力量学习有关知识、提高劳动技能、改进劳动工具、降低劳动成本、节约劳动时间，最终促进工作效率的提高。（2）技术进步可使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建立起一种新型的协作关系，尤其是分工基础上的复杂协作关系，它可以使劳动者摆脱个人力量的局限，实现劳动者之间的综合劳动，使不同种类的劳动既能在时间上连续进行，又能在空间上同时展开，从而使人类的总体能力向各方面延伸，创造出一种新的生产力。（3）技术进步可为人的现代化管理提供新的手段，新的手段的采用，能使人们更加充分和节约地使用现有的生产资源，更加合理和有效地组合现有的生产力要素，提高生产力的效能。（4）技术进步可使人们及时准确地获取各种社会经济和企业内部的经营管理信息，提高人们采集、处理、传送和存贮各种信息的能力，有的放矢地指导企业生

产，发挥信息系统在管理中的作用，保证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3. 技术还可以和生产力系统中的另一个渗透性因素——教育和训练互相影响，共同以自己的渗透功能，影响生产力实体所具有的素质，从而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

然而，技术的社会功能在人类发展的各个阶段，其表现特征是不同的，技术作为生产力，在生产力系统中的作用程度也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的。如果说，以牛顿力学为代表的近代自然科学的产生使人类开始认识到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的话，那么 20 世纪 40 年代以来的第三次技术革命则有力地说明了科学技术不仅是生产力，而且是第一生产力。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它是社会生产力水平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历史上，魁奈最早提出了生产力概念，但作为重农学派的代表，魁奈的生产力只能是“土地生产力”。斯密、李嘉图也重视生产力研究，但斯密、李嘉图所处的时代决定了他们只能把生产力当作是资本和劳动等。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的产生和发展使得马克思主义应运而生，马克思、恩格斯首次科学地阐明了生产力的内涵，第一次提出了“生产力中也包括科学”<sup>①</sup>的论断，这是人类对科学与生产力认识的一次伟大飞跃，但由于马克思所处的时代，科学技术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主要是通过机械工具与工人体力劳动相结合的方式完成的，脑力劳动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并不突出，科学技术对劳动者素质和能力的渗透作用并不明显，所以，马克思虽能正确地把科学技术列为生产力范畴，但不可能从理论上把科学技术上升为第一生产力。本世纪 40 年代以来，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不仅使科学技术本身在许多领域取得了惊人的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下册），第 211 页。

突破，而且对社会生产、生活的各个方面也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导致了一场意义更为深远的科学技术革命，只是在这时，科学技术才上升为第一生产力，具体体现在：（1）在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中，科学技术的贡献超过了劳动和资本，位居第一；（2）在推动劳动者素质的提高和劳动方式的变革上，科技进步因素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3）在推动劳动资料的发展，扩大劳动对象的范围并提高人们对它的利用程度上，科技因素的作用是其他生产力要素所不能替代的，等等。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是对战后世界科技经济发展新趋势、新经验的深刻理解和总结，也是对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科学技术和生产力学说的重要发展和突破，是人类继马克思以后对科学技术和生产力认识的又一次飞跃，认识这一点，对于我们正确理解科技与生产的联系，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依靠”、“面向”方针，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推动技术市场发展等有着重要的意义。

### 第三节 技术商品化及其必然

技术市场作为一种要素市场，它的出现，如果从英国 1624 年颁布的“垄断法”时期算起，至今只有 300 余年的历史，相对于物质商品市场的形成要晚得多，这是由科学技术自身发展的特殊性所决定的。

在人类社会的早期，社会生产力处于较低的水平，所谓技术，只是技艺、技巧和技能的总和，它体现在劳动者的经验、技能之中，附着于劳动者使用的生产工具之上，本身并未取得一种独立存在的形式。

到了奴隶社会，出现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一些知识分子开始从事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专门研究了，部分技术逐渐从劳动者的经验技能中分离出来，取得了独立存在的形式，例如从公元前 6 世纪开始，古希腊就陆续出现了诸如轮盘、风箱、焊铁、水准仪三角规和原始车床等重要技术发明，到了亚历山大时代，还涌现了一批杰出的技术发明家，但在当时，由于受生产力水平的限制，社会还不可能从更广泛的意义上提出把这些技术普遍运用于生产的需要，同时，受科学技术自身水平的限制，社会也不可能为它们提供出使它们完善化到可以实际应用程度的材料和工艺条件，所以在当时，这些最初形态的技术是谈不上成为商品的。

随着奴隶社会的没落，古希腊科学走向衰退，出现了中世纪欧洲的“黑暗时代”，这是科学技术的“不毛时期”，尽管在这个时期，中国的科学技术领域有着许多光辉灿烂的成就，其水平“远远超过同时代的欧洲”，为人类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但从总体上说，长时期的封建统治，闭关自实、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思想始终没能给技术的发展提出更多更高的社会要求，直到近代科学技术产生之前，人类的技术仍然不过是一种“工匠的传统知识”而已，在当时的生产力水平和整个社会生产以一种自给自足的方式进行的条件下，技术是不可能成为商品的。

18 世纪出现的近代第一次技术革命，不仅把技术从狭隘的手工作坊中解放出来并逐渐推向整个生产领域，而且，这次以蒸汽动力技术的改革和广泛应用为特征的技术革命的直接后果是带来了社会生产的机械化。从此，人类进入了工业社会，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最终得以形成，机器大工业开始出现。机器大工业的出现，一方面第一次提出了自觉运用科学技术的要求；另一方面又为科学技术的进一步运用和发展提供了物质条件，其结果是一

方面加速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社会化；另一方面又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包括科学技术研究在内的各个领域内部的分工，于是：第一，那些原来直接为生产过程服务的技术研究工作从生产过程中分离出来，形成了一批独立于科学与生产之外的技术研究部门。第二，技术与生产之间的相互联系又为日益发达的分工所割断，在社会产品表现为彼此独立的私人劳动产品的条件下，技术与生产之间的联系就不得不采取交换劳动的形式。这样，在“直接的物物交换中”就“开始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分离”<sup>①</sup>也同样体现在技术产品与物质产品的交换之中，技术作为一种特殊的使用价值进入市场，技术产品具有了商品的属性。

诚然，发明作为一个技术范畴，在资本主义以前的时期就已出现，但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科学技术很不发达，发明只是一个个别现象，技术在生产中并不占有独立地位，这样，对发明及与发明相关联的其他各种关系也无需实行全面的法律调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后，作为在历史上第一个认识到科学技术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的资产阶级，势必要把科学技术当作一种生存竞争的武器，用它来打败对手，攫取超额利润，因此，它们需要通过立法的形式把技术确定为自己的私有财产，并通过垄断，维护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所占据的优势地位，于是，以确认对发明的垄断权为核心内容的资产阶级专利法律制度应运而生了，英国的专利法为各国所仿效，也只有在这时，技术才不仅从形式上，而且在实质上逐渐成为商品，技术市场开始形成。

在我国，1945年国民党政府曾颁布了专利法。新中国成立后，由于受传统体制的影响，技术一直不被当作商品，技术成果的使用是无偿的。1978年随着全国科学大会的召开，科技第一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193页。

生产力的观点逐渐深入人心，80年代初，我国的技术市场开始萌芽。198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正式实施，为技术贸易提供了法律保证。短短10余年时间，我国的技术市场有了长足的发展。技术市场的兴起，推动了我国技术成果商品化的历史进程，发挥了市场机制对科技资源的有效配置，加速了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技术市场已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随着21世纪的即将来临，人类已进入信息时代，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知识经济已见端倪。知识经济是一种全新的经济形态，它是以现代科学技术为核心的，建立在知识和信息的生产、分配和使用之上的经济<sup>①</sup>。知识经济的重要特征是知识不断创新，高新技术迅速产业化。它的来到将有力地改变着传统经济的运行方式和发展模式，产业竞争的格局也将发生很大的变化，社会经济资源的配置不再只是传统意义上的劳动、资本、土地以及其他与此相关联的实体性要素，更多地是科技、管理、信息等知识形态的无形要素<sup>②</sup>，其中，科学技术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因此，发展技术市场，运用市场机制对科技资源进行有效配置就不仅是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需要，也是我们面向21世纪，迎接知识经济挑战的需要。我们应紧紧抓住这一有利时机，大力发展我国技术市场，加速我国技术市场与国际市场接轨的步伐，使技术市场在促进我国经济发展、推动我国科技事业进入21世纪的伟大历史进程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目前，人们对知识经济的理解还很不一致，这里是根据（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报告中对知识经济所下的定义。

<sup>②</sup> 传统的生产函数注重的是劳动力、资金、原材料和能源，知识和技术只是影响生产的外部因素。现在正在发展的新的分析方法是要把知识纳入生产函数之中。认为知识可以提高投资的回报（收益递增），并赞成修改新古典主义平衡模型。

## 第二章 我国技术市场的 形成和发育

我国的技术市场萌芽于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形成于 80 年代中期，1992 年后逐渐从发展走向成熟。

技术市场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技术市场的兴起是我国经济和科技体制改革发展的必然产物。目前，我国技术市场已初具规模，正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 第一节 我国技术市场的 发育与发展过程

我国技术市场的产生，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客观要求，是我国科技事业蓬勃发展的必然产物，同时也是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方针政策的结果。从历史形成过程看，我国技术市场的发育与发展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 一、萌芽阶段（1978—1981 年）

1978 年在北京召开的全国科学大会上，邓小平同志代表中共中央明确提出了“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的观点。从此会议后

祖国的神州大地迎来了科学的春天。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自此中国走上了改革开放的道路。从此，我国技术市场迅速萌芽。

1980年，沈阳市成立了我国第一家技术服务公司，任务是调查技术成果供求状况，推动技术有偿转让，充当科研与生产之间技术交易的中介组织。一年之内，该公司就接待了40多个大中城市的代表，进行技术有偿转让和技术服务。1981年元月，武汉市也成立了第一家技术服务公司。同时，武汉、沈阳创办了我国第一次技术交易会。在武汉市的技术交易会上，展出科技成果500多项，企业提出了100多个难题招标。在沈阳市仅半个月的技术交易会上，就有156个项目被企业采用，成交额近二百万元。1981年1月，天津市创办了《技术市场报》（从1987年起改名为《中国技术市场报》），它是技术信息市场的萌芽，在经济界、科技界产生了比较大的影响。

技术市场萌芽阶段有两个特点：（1）科研单位与生产单位通过自愿协作、联合攻关，科研单位向生产单位有偿转让技术成果，进行技术服务咨询，帮助企业解决生产中的技术难题。（2）技术交易中虽然实行了有偿转让或部分有偿转让，但这种有偿仅仅是对技术成果所有者的适当补偿，或对生产技术成果的劳动耗费的部分补偿，不完全把技术成果当作商品来交换；科研单位一般也只推销过去积压的科技成果，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开发的科技成果还不多见。

## 二、雏形阶段（1982—1984年）

1982年10月，在“全国科学技术成果奖励大会”召开之际，党中央和国务院提出了“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战略方针，并提出了科学技术要

由实验室向工厂转移、由军事尖端工业向民用普通工业转移、由沿海工业向内地工业转移、由国外向国内转移。与此同时，中国科协、财政部颁发了《科协系统及所属学术团体科技咨询服务收费的暂行规定》，规定指出，可以成立各种形式的科技咨询组织，可以按照有关规定收取一定的费用。1982年，由武汉、沈阳两市技术服务公司发起，在武汉举办了“全国部分城市科技交易和技术服务座谈会”，会上集中了全国18个城市的代表，交流技术转让的经验。此后，各种技术开发研究机构纷纷涌现，并在1983年由全国20多个城市的30多个科技开发机构成立了“全国大中城市科技服务协作联络网”，首次构建了全国技术市场流通网络化的雏形。据1983年上半年统计，全国有146个大中城市组建了技术贸易的协调机构。1984年5月，我国第一家常设技术市场（“技术商店”）在天津开业，到1984年底，全国地市以上的科技开发中心已有1100多个，技术服务咨询机构已有3000多个，覆盖了全国150多个大中城市。同时，各城市之间的技贸机构已打破行业、地区界限，形成了不同层次、多种成分、多种形式的全国性的技术交易网；技术市场的交易形式逐步多样化，如技术交易会、技术难题招标会、“大篷车技术服务队”、科技信息发布会等，提高了交易质量，受到了社会的广泛欢迎。据不完全统计，到1984年底，全国已举办大规模技术交易会240多次，每次成交额从几百万元到一千多万元不等。可以说，截至1984年底，我国技术市场已具雏形。

这一阶段技术市场的主要特点是：（1）从技术市场的交易内容看，技术成果商品化进程大大加快。（2）从技术市场的交易主体和交易形式看，交易主体和形式更加多元化和多样化，技术市场出现了各种类型；其主要的组织形式和交易形式有：技术难题招标会，技术服务队，常设技术市场，技术服务公司，技术交易

会，技术成果展销会以及技术信息发布会等。（3）从技术市场的地区特点来看，这一阶段的技术市场基本上还是区域性技术市场，但已形成了本地区和跨地区的两种技术交易网络。（4）从管理上看，这一阶段的技术市场是以行政或政策管理为主的技术市场，出现了一些地方性的技术市场管理机构；国家科委和北京、上海等十几个大中城市制订了有关鼓励、管理、协调技术交易的政策规定，技术市场活动开始步入有组织、有领导、有管理的阶段。

### 三、起步发展和形成规模阶段（1985—1988 年）

1984 年第四季度开始，我国经济出现过热现象。该年底国家采取“紧急刹车”、紧缩信贷及其他强制性措施，致使整个国民经济一度出现滑坡。从 1984 年底到 1985 年上半年，我国技术市场曾因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而出现一段时间的萧条。但随着国务院和中共中央几个重要文件的颁布、实施，我国技术市场很快从萧条走向复苏，并进入到加快发展和形成规模的阶段。

1985 年 1 月 10 日下达的《国务院关于技术转让的暂行规定》明确指出：“国家决定广泛开放技术市场，繁荣技术贸易以促进生产发展。”规定还明确指出：技术商品价格“实行市场调节，由双方协商议定”，转让中，“双方应当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并对与转让有关的其他问题也作了相应的规定。1985 年 3 月，《中共中央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予以颁布，决定明确指出：“技术市场是我国社会主义商品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要“促进技术成果的商品化，开拓技术市场，以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该决定不仅把开拓技术市场作为我国科技体制改

革的四项重要内容<sup>①</sup>之一，而且将开拓技术市场作为我国科技体制改革的重要突破口和先决条件。1985年4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正式实施，专利法的实施为技术贸易提供了重要的法律保证。1985年5月15日，全国首届技术成果交易会在北京隆重开幕，这是一次空前规模的交易会。来自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49个部委的78个技术交易团（共3000多个单位），提供可转让的技术1500多项。这是全国技术市场的一次检阅。大会历时25天，签订各种协议15812项，洽谈贸易额达80亿元。与此同时，全国各地技术贸易蓬勃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到1985年，全国已有技术贸易经营机构5000多个，1985年技术市场实际完成的交易额23亿元，为1984年的3倍多。

1986年是技术市场发展的重要一年。由中国技术市场管理促进中心牵头、会同各省、市、自治区和有关机构，联合组成了全国科技与人才开发交流协作网。在全国协作网的指导下，西北、西南、中南、华东、华北、东北等地区先后建立了本地区的技术市场网络体系；中科院、核工业部、建材总局等部门建立了本部门或本行业的技术市场网络。在中央各部门科技开发中心的共同努力下，由中央五十多个部委和直属机关的技术市场归口单位所组成的“中国技术市场联合开发集团”，于1986年10月正式成立。它是一个多学科、跨行业、跨系统的松散型联合体。它既是一个强大的技术开发集团，又是一个传递、交流技术信息，为全国各地技术改造和经济振兴服务的机构。

1986年，全国技术市场协调指导小组，在沈阳市进行了技术市场管理试点工作。试点工作遵循“集中指导，多家经营，方

<sup>①</sup> 四项内容是开拓技术市场、改变拨款制度、加强企业的技术吸收能力和开发能力、造就一批中青年科技领导骨干。

便基层，买卖两利”的管理原则；坚持四个统一，即统一技术市场的各项政策，统一登记技术合同，统一审批技术开发、经营机构，统一进行技术市场统计；按管理职能和经营活动分开的原则，形成管理、中介服务、技术开发三个层次的技术市场的管理和经营体系。1986年底，全国技术市场协调指导小组颁发了《技术市场管理暂行办法》，就技术市场的政策方针、业务范围、协调机构，技术市场管理，技术商品服务机构，技术交易的价款支付和税收，技术收益等等技术市场交易活动中的主要问题作了原则性的规定。与此同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有关部门，也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制订了有关技术市场的政策法规。

1987年是我国技术市场走上健康发展道路的关键的一年。在组织管理方面，重点抓了技术合同登记和认定工作，并召开了全国技术市场管理工作座谈会，交流了各地的管理经验。在政策法规方面，全国有25个省、市、自治区和计划单列城市，制定了本地区的技术市场管理办法和其他地方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并于1987年11月1日开始施行，1989年3月又制订了《技术合同管理暂行规定》。组织管理的健全和政策法规的完善，保证了技术市场的稳步发展。

1987年底，党和政府提出了我国沿海经济发展的战略思想。为了贯彻对外开放和更加有利地实施沿海经济发展战略，国家科委和对外经贸部等部门制订了鼓励技术转移和技术进出口的政策法规。1987年，国务院在批复对外经贸部和国家科委《关于开拓国外技术市场，加强技术出口管理的请示》时指出：我国技术出口工作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缺乏经验，必须加强统一领导和管理，有组织、有计划、积极稳妥地进行。并责成对外经贸部、国家科委为统一归口单位，管理技术出口工作。

从1985年底至1988年，我国的技术出口有了迅速发展，我

国国外技术市场开始进入有计划、有组织、有领导的阶段。由于明确了技术出口的地位和重要性，技术出口已在全国范围内得到开展。1986年9月，我国在第60届广州秋季交易会上首次开辟技术出口馆；1987年在香港举办了中国工业技术出口交易会，成交总金额达8000多万美元；1988年10月，在深圳举办了首届中国对外技术交易会，成交金额达2000多万美元。此外，不少地区和部门还组织了许多综合性或专业性的技术出口小组赴国外开拓技术市场，并参加了一些国际综合性的技术委员会和专业技术交易会。出口项目和合同金额也在逐年增长。1986年我国出口技术20多项，合同金额2000多万美元；1987年共签订技术出口合同100余项，合同金额1.5亿美元；1988年的合同金额达2.86亿美元，而且有相当一部分是成套设备、生产线出口的金额。出口的国别由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逐步扩大到发展中国家，1988年有80%的合同是与发展中国家签订的。

1987年以后，我国技术市场的交易主体、交易形式、组织方式更加多样化，除了科技成果交易会、技术难题招标会、经济技术协作交流洽谈会、常设技术市场、技术信息市场、技术开发经营及咨询服务机构外，还出现了许多新形式。在全国各地技术市场上新现象、新事物层出不穷。沈阳市有职工技术协作服务中心，组织了技协联合开发公司；天津市建立了一整套技术练兵、岗位比武、技术培训、技术攻关、产品开发和技术的群众技术活动系列，并形成了职工技协组织系列，推进技术进步，促进经济发展；牡丹江市有十几名科技人员建立起民办的技术改造公司（人称“小小发明公司”），推进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绍兴市设立企业技术开发基金，用于试制新产品和引进消化先进技术；1988年，广州市建立了全国第一家“技术商品经纪人服务所”，促使中介机构或技术贸易中介活动合法化和社会化：全国